

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 十一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董事 John O' Keeffe 因工作原因委托出席本次董事会。

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十一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5 月 29 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11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11 人（其中：委托出席董事 1 人，董事 John O' Keeffe 因工作原因委托董事 Haiying Cheng 出席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通知、召开时间、地点、方式及出席人数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依法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续签日常关联交易合同的议案》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之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一致通过了该项议案，并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查意见如下：本次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是必要的，是符合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需要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并且严格遵守了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同意公司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与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水井坊关于续签日常关联交易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

本议案表决情况：关联董事 John O' Keeffe 先生、Haiying Cheng 女士、Shannon Job 先生、张永强先生回避表决，其余董事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稳健及可持续发展，考虑公司在运营及发展战略上的资金需求，自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公司（含全资子公司）拟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40 亿元。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以循环使用，具体融资期限、实施时间等按公司与相关银行最终商定的内容和方式执行。同时，为提高工作效率，提请股东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在银行授信额度总额范围内根据资金需求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

本议案表决情况：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了《关于制定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与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之前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

本议案涉及全体董事薪酬相关事宜，全体董事均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至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了《关于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4.01 《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未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及董事长领取对应岗位薪酬。

公司制定了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和董事长 2026 年度薪酬方案，主要内容如下：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总薪酬包括基本薪酬、绩效薪酬、长期激励、津贴及其他福利。董事长总薪酬包括基本薪酬、绩效薪酬、津贴及其他福利。前述两者的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均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 50%，且均有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

4.02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2026 年独立董事薪酬方案根据 2023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每年 15 万元）执行。

4.03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制定了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主要内容如下：高级管理人员总薪酬包括基本薪酬、绩效薪酬、长期激励、津贴及其他福利，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 50%，且有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之前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

本议案涉及全体董事薪酬相关事宜，全体董事均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至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购买董事和高级经理职业责任保险的议案》

公司为保障董事和高级经理的合法权益，降低其在履职过程中可能引致的风险，以激励其更好地履行职责，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为董事和高级经理购买职业责任保险，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责任保险购买相关事宜。责任保险具体内容如下：

投保人：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

保险人：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被保险人：

1、投保人

2、公司董事和高级经理

保险责任：在保险期限内，被保险人因保险合同承保的非故意违法行为而被他人提出民事赔偿请求而依法应承担的民事赔偿金，以及被保险人为应对持股行权而产生的行权响应费用、被保险人为避免或降低因赔偿请求可能带来的不利影响而产生的危机管理费用、被保险个人因遭受个人非证券类赔偿请求而产生的法律服务费用，保险公司对被保险人负赔偿责任（免赔额除外）。

责任限额：累计赔偿限额为 10,000 万元，具体分项限额以承保方案中约定为准。

承保范围：全球，但投资者民事索赔会基于中华人民共和国（不包括港澳台地区）的相关法律

承保期限：12 个月（自保单签署之日起）

保险费：预计全部在 22.8 万元以内

本议案表决情况：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部分股票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与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拟回购注销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部分股份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本议案表决情况：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减少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与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减少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5)。

本议案表决情况：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与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水井坊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16)。

本议案表决情况：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十日